

黑知府〔2024〕35号 签发人：斯凯峰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我镇预算绩效管理，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率，根据《黑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县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黑财〔2024〕107号）精神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开展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以镇长斯凯峰为组长，财务分管领导赵胤为副组长，财务相关工作人员和项目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组，认真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项目自评14项(见附件)。

附件：1.知木林镇2023年乡镇人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州级奖补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3.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李尔沟泥石流应急处置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4.知木林镇格基村农村安全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绩效自评报告

5.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6.知木林镇驻村工作队经费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7.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8.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产业园道路提升）绩效自评报告

9.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乌木树组安全饮水巩固提升）绩效自评报告

10.知木林核桃园区3A景区创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1.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2.知木林镇2023年村干部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3.知木林镇2023年村干部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4.知木林镇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2024年7月30日

附件1：

知木林镇2023年乡镇人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召开人大会议，开展人大代表履职活动、人大代表之家维护、宣传、订阅报刊、人大调研等各项工作。

1.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根据黑水县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使用办法黑人办【2020】1号，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辖区内8个村，主要用于召开人大会议，开展人大代表履职活动、人大代表之家维护、宣传、订阅报刊、人大调研等各项工作。

1.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加强镇人大经费保障，充分发挥镇人大代表履职积极性，确保镇人大工作能力水平和效果不断提升：2023年人大工作预算资金10万元，其中：人大办公经费1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已完成资金支付100%。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人大经费，重点用于保障乡人大工作的顺利展开。办公费用于召开人大代表会议人大代表之家改造提升等方面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完成值 | 权重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镇人大代表数量 | ＝ | 47 | 人 | *10* | 20 |
| 质量指标 | 镇人大代表之家建设合格率 | ≥ | 98 | % | *10* | 20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进度率 | ＝ | 100 | % | *10* | 2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保障镇村人大工作顺利开展 | ≥ | 95 | % | *10* | 20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10* | 10 |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对镇人大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了解人大项目的资金来源、使用和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和实施情况，检验项目投入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强化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提升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成效。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该专项资金的投入使用，为人大代表履行职责提供了财力保证。完成了组织人大代表会议、人大之家建设等工作，达到了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三）评价选点。**知木林镇维多村

**（四）评价方法。**

1.现场咨询

2.实施单位自评，形成完整自评材料。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相关业务股室和项目单位代表组成，评价小组以检查账目、资料、电话核实等形式开展了现场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54分，自评得分54分**

1.项目决策。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决策程序：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委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是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2.项目管理。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制度办法：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有力有效。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绩效监管:明确要求“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层层把控，对相关人员进行绩效业务培训，使人人“懂理念、会分析”。并严抓项目决策是否科学的“牛鼻子”，力求项目决策科学。让项目“目标科学、全面”才能“拎得清”，“跟踪及时、严格”才能“管得准”，避免偏离轨道造成的损耗成本、影响质量、效率低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该局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抓好项目效益是否提升的“落脚点”，发挥绩效评价导向作用，通过奖优惩劣，确保被评价单位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力求项目效益提升。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3.项目实施。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9分

预算执行:项目预算资金10万元，支付10万元。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4.项目结果。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9分

目标完成：资金项目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的、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项目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良好成果，预算绩效实现全覆盖。截止2023年底完成项目资金拨付。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完成时效：资金项目按照目标任务已于2023年底完成。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项目验收：该项目已完成项目验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项功能实现：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0%，项目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后续管护:建立明确的责任制度，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专人负责。通过宣传和教育活动提高公众对项目管护的认识和参与度,以提高管理效率和质量。确保项目的长期效益和持续运行，提高项目的整体价值和社会的整体福利。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1.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6分**

我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做好人大经费个性化绩效评价指标具有特定的针对性，能够更好地反映人大工作其特定业务领域的表现，可以增强人大工作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提高部门的整体绩效水平。

人大工作知晓率:通过宣传和教育活动提高公众对人大工作的认识和参与度,以提高人大工作管理效率和质量。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镇人大工作专项经费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常年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黑财预【2023】11-225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黑水县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使用办法黑人办【2020】1号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黑财预【2023】11-225号 | | | | |
| 使用范围 | | | 召开人大会议，开展人大代表履职活动、人大代表之家维护、宣传、订阅报刊、人大调研等各项工作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知木林镇2023年人大经费主要用于镇人大之家建设等。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镇人大代表数量 | ＝ | 47 | 人 | *10* | 47 |
| 质量指标 | 镇人大代表之家建设合格率 | ≥ | 98 | % | *10* | 100%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进度率 | ＝ | 100 | % | *10* | 100%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保障镇村人大工作顺利开展 | ≥ | 95 | % | *10* | 100%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10* | 100% |

附件2：

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州级奖补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调整产业结构，增强镇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实际。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州级奖补资金，实施范围知木林镇，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州级奖补资金实施范围为维多村，主要建设内容：1、安装油式电力变压器1台、变压器基座及配套线路改造；2、二木林村粮食实验基地新建项目。包含土地整理、旋耕、植保、播种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州级奖补资金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数量指标：高压线路改造=1200米。

（2）数量指标：土地流转200亩。

（3）数量指标：油式电力变压器1台。

（4）数量指标：变压器基座1座。

⑵质量指标：电力设施保质合格率100%。

⑶实效指标：预计项目完工时间：2023年12月31日前完工。

2．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投入预计收入20万元。

3．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95%。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州级奖补资金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阿州财农【2023】5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下达2022年度阿坝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分类考评奖补资金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下达2022年度阿坝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分类考评奖补资金 | | | | |
| 使用范围 | | | ：1、安装油式电力变压器1台、变压器基座及配套线路改造；2、二木林村粮食实验基地新建项目。包含土地整理、旋耕、植保、播种等。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60.97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60.97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州级奖补资金项目建设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高压线路改造 | ≤ | 1200 | 米 | 10 | 100% |
| 数量指标 | 插座线路改造、照明用电线路铺设等 | ≤ | 890 | 米 | *5* | 100% |
|  | 土地流转 | ＝ | 200 | 亩 |  | 100% |
| 数量指标 | 油式电力变压器 | ＝ | 1 | 台（套） |  | 100% |
| 质量指标 | 电力设施保质合格率 | ＝ | 100 |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 | 12 | 月 | *20* | 100%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可持续指标 | 满足凤尾鸡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 ≥ | 95 |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20* | 100% |

附件3：

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李尔沟泥石流应急处置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改善维多村乌木树组群众生命财政安全，增强村寨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镇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实际。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李尔沟泥石流应急处置项目，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维多村乌木树组，主要用于维多村乌木树组根据泥石流特征值计算，以泥石流一次冲出量为设防标准，共需在设置三道拦挡停淤围堤。1#停淤围堤长32.5m，有效高度5m，C20结构，混凝土浇筑量约450立方米。2#停淤围堤长31.8m，有效高度5m，C20结构混凝土浇筑量约430立方米。3#停淤围提长30.0m,有效高度5m，C20结构，混凝土浇筑量约420立方米。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李尔沟泥石流应急处置项目**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产出数量：建设3道拦挡停淤围堤=3道。

⑵质量指标：确保项目建设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大于95%.

⑶实效指标：项目工期预算2个月完成。

2．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定性良好。

(2)可持续影响指标:对维护社会稳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构建和谐社会、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都具有重要的意义定性良好

3．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大于98％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李尔沟泥石流应急处置项目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黑财综[2023]7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23年浙江援建资金项目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预下达2023年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镇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 | | | |
| 使用范围 | | | 共设置三道拦挡停淤围堤。1#停淤围堤长 32.5m，有效高度 5m，C20 结构，混凝土浇筑量约450立方米。2#停淤围堤长 31.8m，有效高度 5m，C20结构混凝土浇筑量约 430 立方米。3#停淤围提长 30.0m,有效高度 5m，C20结构，混凝土浇筑量约 420 立方米。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57.98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57.98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李尔沟泥石流应急处置项目项目建设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3道拦挡停淤围堤 | ＝ | 3 | 个 | 20 | 100% |
| 质量指标 | 确保项目建设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 | ≥ | 95 |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预计2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 | ≤ | 60 | 天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 定性 | 良好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20* | 100% |

附件4：

知木林镇格基村农村安全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改善辖区各村居民饮水条件，增强村寨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格基村实际。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知木林镇格基村农村安全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格基村联寨组，主要用于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管道工程共敷设管线1413m,均采用1.6MpaPE管，其中主输水管线总长1293m;新建取水口、取水池各1座;新建1座30m³蓄水池;新建阀门井5座;新建减压池1座;破除恢复沥青基础道路1处12㎡。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知木林镇格基村农村安全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产出数量：新建阀门井5座;新建减压池1座=6座。

1. 产出数量：取水池、取水口、蓄水池=3个。
2. 产出数量：管道工程共敷设管线=1413m。

（4）产出数量：破除恢复沥青基础道路1处=12㎡。

（5）实效指标：预计3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小于3个月。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群众良好生产生活条件。

3．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大于98％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镇格基村农村安全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阿州财农[2023]14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预下达2023年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预下达2023年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 | | | |
| 使用范围 | | | 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管道工程共敷设管线1413m,均采用1.6MpaPE 管，其中主输水管线总长 1293m;新建取水口、取水池各1座;新建1座30m3 蓄水池;新建阀门井5座;新建减压池1座;破除恢复沥青基础道路1处12m2。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8.13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8.13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知木林镇格基村农村安全饮用水巩固提升工程，保障格基村生活用水。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建阀门井5座;新建减压池1座 | ＝ | 6 | 座 | 10 | 100% |
| 数量指标 | 取水池、取水口、蓄水池 | ＝ | 3 | 个 | 5 | 100% |
| 数量指标 | 管道工程共敷设管线1413m | ＝ | 1413 | 米 | 5 | 100% |
| 数量指标 | 破除恢复沥青基础道路1处12m2。 | ＝ | 12 | 平方米 | *5* | 100% |
| 质量指标 | 确保项目建设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 | ≥ | 95 |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预计3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 | ≤ | 3 | 月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 定性 | 良好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8 | % | *20* | 100% |

附件5：

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改善辖区各村居民饮水条件，增强村寨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实际。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维多村，主要用于该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公路沿线、居民房屋、沿线农田田边环境整治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产出数量：人居环境整治涉及公路沿线村数=4个。

（2）质量指标：美化环境，提升生活环境质量定性为优秀。

2．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保障群众生产生活，提升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定性为良好。

3．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大于98％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

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阿州财农[2023]54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 | | | |
| 使用范围 | | | 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公路沿线、居民房屋、沿线农田田边环境整治。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68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68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知木林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保障格基村生活用水。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居环境整治涉及公路沿线村数 | ＝ | 4 | 个 | 20 | 100% |
| 质量指标 | 美化环境，提升生活环境质量 | 定性 | 优秀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预计3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 | ≤ | 3 | 月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保障群众生产生活，提升基础设施建设环境 | 定性 | 良好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8 | % | *20* | 100% |

附件6

知木林镇驻村工作队经费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中央和省、市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安排部署，为助力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同时把乡村振兴作为培训锻炼干部的广阔舞台，根据《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四川省贫困村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队员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组通[2018]65号）贯彻执行，其中第二十五条规定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安排，按照《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委办[2018]19号）规定，县级财政配套驻村工作队专项资金7.5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四川省贫困村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队员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组通[2018]65号）贯彻执行，其中第二十五条规定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安排，按照《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委办[2018]19号）规定执行，该经费用于工作调研、日常工作运转以及驻村期间因公产生的差旅费等按规定规范报销。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为加强知木林镇驻村工作队经费保障，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员履职积极性，确保驻村工作能力水平和效果不断提升:2023年驻村工作队经费预算资金按照每村0.5万/年.人，8个村合计9.5万元。资金由乡政府监管，各村结合实际报销。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坚决完成县委的决策部署，不断强化政治意识和党员干部政治能，完成驻村工作任务。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对预算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反映项目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资金到位、支出情况，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作为以后年度知木林镇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观念。

2、通过绩效评价，考察驻村工作队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效益性。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经验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定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能够让各级工作人员认识到发挥项目资金效益的重要性，强化工作职责;能够更清晰地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预期目标；能够让工作人员清楚认识到各自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激励加强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评价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提高工作效率。同时也可在实践中检验绩效评价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动绩效评价的制度体系建设与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范围包括: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审批实施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筹措等;

2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支付合法合规性等;

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是否健全，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和实施，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等;

4、产出情况，包括项目内容和任务完成情况，任务数量是否达标，标准是否符合要求，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进度是否合理，项目成本是否实现有效节约等;

5、取得的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否满意等

**（三）评价选点。**

知木林镇维多村。

1. **评价方法。**

结合驻村工作队经费的特点，经与评价组织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方法：

1.公众评判法

驻村工作队经费具有较为清晰的服务群体，且该项目绩效状况的优劣，很大程度上体现在驻村工作队经费对象人数、驻村工作队经费覆盖率，驻村工作队参与村级事务治理积极性等方面。为此，与该项目评价的具体指标相对应，按照一定比例，以电话询问等方式进行调查，收集、分析所取得的样本数据，从而推断确定目标群体的满意度，进而评价满意度指标。

2、成本效益分析法

本项目将资金投入与驻村工作队经费对象人数、驻村工作队经费覆盖率、工作队员补助标准，工作队参与村级事务治理积极性等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1. **评价组织。**

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单位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站、所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乡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政府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驻村工作队经费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完善；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1.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4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98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98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驻村工作队经费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常年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四川省贫困村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队员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组通[2018]65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四川省贫困村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队员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组通[2018]65号）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四川省贫困村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队员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组通[2018]65号） | | | | |
| 使用范围 | | | 该经费用于工作调研、日常工作运转以及驻村期间因公产生的差旅费等按规定规范报销。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8.75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8.75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保障2023年驻村工作队工作调研、日常工作运转以及驻村期间因公产生的差旅费等按规定规范报销。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7个驻村工作队共计19人，每人5000元/年，共计95000元 | ＝ | 5000 | 元/人年 | 15 | 98% |
| 用于驻村工作队所在的7个村开展工作经费 | ＝ | 7 | 个 | 15 | 100% |
| 时效指标 | 23年12月前完成 | ≤ | 12 | 月 | 15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充分发挥镇驻村工作队员履职积极性，驻村工作能力水平和效果得到提升。 | ≥ | 98 | % | 35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有利于更好地开展工作，得到村民的满意。 | ≥ | 98 | % | 10 | 100% |

附件7：

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改善辖区机关干部职工生活条件，增强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实际。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人民政府，主要用于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主要实施内容：拆除现有司法所建筑，庭院硬化283.7平方米，新建片石挡土墙78.54立方米，实心砖围墙7.86立方米，排水沟12.7米；旱厕拆除，新建停车场管理系统一套。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数量指标：新建片石挡土墙、实心砖围墙=86.4平方米。

1. 数量指标：拆除建筑物=2处。
2. 数量指标：拆除建筑物=2处。

（4）数量指标：庭院硬化=283.7平方米。

（5）数量指标：新建停车管理系统=1套。

（6）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98%。

（7）时效指标：项目资金支付时间=12月。

2．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完善该镇办公场地合理布局，改善办公条件≥95%。

3．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大于98％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5.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五是行政运转：1.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2.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3.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彭州对口帮扶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彭州对口帮扶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 | | | | |
| 使用范围 | | | 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主要实施内容：拆除现有司法所建筑，庭院硬化283.7平方米，新建片石挡土墙78.54立方米，实心砖围墙7.86立方米，排水沟12.7米；旱厕拆除，新建停车场管理系统一套。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4.82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4.82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知木林镇司法所及旱厕拆除及附属工程，保障格基村生活用水。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建片石挡土墙、实心砖围墙 | ＝ | 86.4 | 平方米 | 5 | 100% |
| 数量指标 | 拆除建筑物 | ＝ | 2 | 座（处） | 5 | 100% |
| 数量指标 | 庭院硬化 | ＝ | 283.7 | 平方米 | 5 | 100% |
| 数量指标 | 新建停车管理系统 | ＝ | 1 | 套 | *5* | 100% |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 | 98 | %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资金支付时间 | ＝ | 12 | 月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完善该镇办公场地合理布局，改善办公条件 | ≥ | 95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8 | % | *20* | 100% |

附件8：

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产业园道路提升）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改善维多村人居生活环境和二木林村产业结构调整，增强村寨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镇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实际。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产业园道路提升），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维多村和二木林村，用于维多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和二木林村产业结构调整。主要用于维多村建设为拆除既有混凝土路面并新建，其主要技术标准按计算行车速度15公里/小时,本项目道路路基平均宽度为4.0米，道路长321.538米。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

开展工作地点为黑水县知木林镇辖区，本次绩效评价主体为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项目不涉及其他点位。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产出数量：道路长度=321.538米。

⑵质量指标：确保项目建设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大于95%.

⑶实效指标：项目工期预算3个月完成。

2．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定性良好。

(2)可持续影响指标:提升维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质量，促进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定性为良好。

3．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大于98％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

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镇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产业园道路提升）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黑财综[2023]7号、阿州财农【2023】7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23年浙江援建资金项目、2023年省级财政乡村振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2023年省级财政乡村振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 | | | |
| 使用范围 | | |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既有混凝土路面并新建，其主要技术标准按计算行车速度 15 公里/小时,本项目道路路基平均宽度为 4.0米，道路长321.538 米。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19.58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19.58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产业园道路提升）项目建设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道路长度 | ＝ | 321.538 | 米 | 20 | 100% |
| 质量指标 | 确保项目质量验收合格 | ≥ | 95 |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预计3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 | ≤ | 90 | 天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维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质量，促进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 | 定性 | 良好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20* | 100% |

附件9：

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乌木树组安全饮水巩固提升）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改善辖区各村居民饮水条件，增强村寨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维多村实际。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乌木树组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维多村乌木树组，主要用于维多村乌木树组建设取水口3座、200m3清水池1座、减压池1座、闸阀井9座。项目新建输水管道DN100管道1810m、DN200管道110m;各给水管道一般按照现有道路或原管道铺设位置埋设，管材均为PE管。安装一体化净水设备1套。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乌木树组安全饮水巩固提升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产出数量：取水口 3座、200m3清水池1座、减压池1座、闸阀井9座=14座。

1. 产出数量：安装一体化净水设备1套=1套。
2. 产出数量：铺设各类型号输水管道=1920米。

⑵质量指标：确保项目建设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大于95%.

⑶实效指标：预计3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小于3个月。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群众良好生产生活条件。

3．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大于98％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乌木树组安全饮水巩固提升）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阿州财农[2023]14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预下达2023年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预下达2023年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 | | | |
| 使用范围 | | | 建设取水口 3座、200m3清水池1座、减压池1座、闸阀井9座。项目新建输水管道DN100管道1810m、DN200管道110m;各给水管道一般按照现有道路或原管道铺设位置埋设，管材均为 PE 管。安装一体化净水设备1套。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10.39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10.39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知木林镇维多村乡村振兴项目（乌木树组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建设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取水口 3座、200m3清水池1座、减压池1座、闸阀井9座量 | ＝ | 14 | 座 | 10 | 100% |
| 数量指标 | 安装一体化净水设备1套。 | ＝ | 1 | 套 | *10* | 100% |
| 质量指标 | 确保项目建设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 | ≥ | 95 |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预计3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 | ≤ | 3 | 月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 定性 | 良好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20* | 100% |

附件10：

知木林核桃园区3A景区创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我镇维多村核桃园区3A创建工作相关活动经费。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知木林核桃园区3A景区创建项目，实施范围为知木林镇维多村，主要用于维多村对标创建要求，主要用于维多核桃主题园标识标牌系统、维多核桃主题园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宣传视频制作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知木林核桃园区3A景区创建项目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数量指标：维多核桃主题园交通标识、导游全景图、停车场标识标牌、引导牌等=12套。

1. 数量指标：视频制作=1个。
2. 数量指标：宣传资料种类、手册等=4套。
3. 数量指标：公用电话=3个。
4. 数量指标：休息座椅=15个。
5. 数量指标：垃圾桶=20个。
6. 实效指标：项目资金支付时间12个月
7.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2．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结合园区现有资源禀赋和基础设施条件，力创3A级旅游景区，持续推进农旅融合定性良好。

3．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大于95％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5.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五是行政运转：1.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2.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3.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核桃园区3A景区创建项目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黑财预[2023]11-308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黑知府﹝2023﹞6号关于解决知木林核桃园区3A景区创建经费的请示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对标创建要求，主要用于维多核桃主题园标识标牌系统、维多核桃主题园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宣传视频制作等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1.5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1.5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知木林核桃园区3A景区创建项目项目建设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交通标识、导游全景图、停车场标识标牌、引导牌等 | ＝ | 12 | 套 | 10 | 100% |
| 数量指标 | 视频制作 | = | 1 | 个 | 5 |  |
| 数量指标 | 宣传资料种类、手册等 | = | 4 | 个 | 5 |  |
| 数量指标 | 公用电话 | = | 3 | 个 | 5 |  |
| 数量指标 | 休息座椅 | = | 15 | 个 | 5 |  |
| 数量指标 | 垃圾桶 | = | 20 | 个 | *10* | 100%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 | 98 | % | *10*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资金支付时间 | = | 12 | 月 | 1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禀赋和基础设施条件，力创3A级旅游景区，持续推进农旅融合 | 定性 | 优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20* | 100% |

附件11：

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和财政预算批复，为了改善镇机关干部职工住宿条件，增强镇内基础设施建设，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响应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充分结合黑水县知木林镇实际情况。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实施范围知木林镇政府，2022年县财政局组织实施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项目，该项目于2022年11月完工，建筑面积800平方米，建成后只有基装，无法正常投入使用，特此计划2023年实施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主要用于办公楼和住宿楼基本装修、吊顶、线路改造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评估内容包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是量化可考核，是相匹配，是全面完整，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是相关联。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我镇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根据项目任务、验收标准设立了相关评价指标，包括：

1.产出指标

⑴数量指标：住宿14间、库房3间、办公室3间、公共厕所3个=23间。

（2）数量指标：插座线路改造、照明用电线路铺设等=890米。

（3）数量指标：水平吊顶、地板铺设、乳胶漆基底及喷涂、过道地砖铺设等≤800平方。

⑵质量指标：确保项目建设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大于95%.

⑶实效指标：预计项目完工时间：2023年12月31日前完工。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干部职工生产生活条件

3．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部职工生活满意度和群众办事场地条件满意度。

**（四）评价方法。**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以下方法中择优组织，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最低成本分析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双重交叉分析法。通过对项目建设前后的比较，根据成效等方面去寻找和分析政策产生的影响。

5.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同级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单位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同级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全省（市、县）政府公共事业管理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副组长：审核修改拟定的绩效自评方案，并提交考评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监督、部署、确认绩效自评过程及反馈意见的处理。

（3）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1.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2.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3.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4.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5.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6.该项目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共计得分18分。

项目管理。1.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存在管理办法过期情况；2.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3.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指导有力有效。共计得分18分。

项目实施。1.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2.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共计得分9分。

项目结果。1.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100%；2.项目实际按计划时间完成。3.项目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乡专项资金分配；4.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5.资金分配标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共计得分9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项目资金分配均衡；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并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满意。共计得分3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预算的编制合理，‌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相符。‌

财务管理状况：‌财务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包括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控制，该项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规范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已完成全部任务和资金绩效目标，档案管理规范，自评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分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一次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黑财预[2023]11-266号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黑知府﹝2023﹞6号关于解决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资金的请示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黑知府﹝2023﹞6号关于解决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资金的请示 | | | | |
| 使用范围 | | | 特此计划2023年实施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主要用于办公楼和住宿楼基本装修、吊顶、线路改造等，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64.94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64.94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知木林镇乡镇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项目建设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住宿14间、库房3间、办公室3间、公共厕所3个 | ＝ | 23 | 个（套） | 10 | 100% |
| 数量指标 | 插座线路改造、照明用电线路铺设等 | ≤ | 890 | 米 | *5* | 100% |
| 数量指标 | 水平吊顶、地板铺设、乳胶漆基底及喷涂、过道地砖铺设等 | ≤ | 800 | 平方米 | *5* |  |
| 质量指标 | 项目装修验收合格 | ≥ | 90 |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预计项目完工时间：2023年12月31日前完工 | ≤ | 12 | 月 | *20* | 100%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提升干部职工生产生活条件 | ≥ | 95 | % |  | *20* | 100%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20* | 100% |

附件12

知木林镇2023年村干部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州文件要求，全面推行村干部保险制度，进一步增强村级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提高农村基层骨干力量工作积极性。

1.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及时拨付村常职干部养老保险补贴、医疗保险补贴，村常职干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纳情况报县财政局并及时拨付补贴资金。村干部保险补助资金由县级财政解决，具体由民政局负责实施。

1.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3年年初预算216.26万元，调整后预算数203.29万元，预算执行数203.29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黑水县知木林镇村干部工资项目，重点用于保障村干部工资工作顺利开展。我镇申报的村干部工资项目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的、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

1.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长效机制建立情况。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已建立项目实施管理制度等。

2.项目实施程序严密性。建设项目的招投标资料是否完整、真实，有无弄虚作假套取财政资金等问题。

3.资金拨付和使用的合规性。是否按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办理资金拨付手续；是否不按时拨付，造成滞留资金积压；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及地点；是否遵守《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规定；是否有挤古、挪用、截留等违纪违规等问题。

4.信息的公开透明度。项目资金管理单位的公开公示情况。

5.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核算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要求、是否符合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和会计制度规定。

6.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三）评价选点。**

全镇

**（四）评价方法。**

1.现场咨询。

2.实施单位自评，形成完整自评资料。

**（五）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相关业务股室和项目单位代表组成，评价小组以检查账目、资料、电话核实等形式开展了现场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54分，自评得分54分**

1.项目决策。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决策程序：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委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是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2.项目管理。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制度办法：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有力有效。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绩效监管:明确要求“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层层把控，对相关人员进行绩效业务培训，使人人“懂理念、会分析”。并严抓项目决策是否科学的“牛鼻子”，力求项目决策科学。让项目“目标科学、全面”才能“拎得清”，“跟踪及时、严格”才能“管得准”，避免偏离轨道造成的损耗成本、影响质量、效率低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该局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抓好项目效益是否提升的“落脚点”，发挥绩效评价导向作用，通过奖优惩劣，确保被评价单位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力求项目效益提升。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3.项目实施。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9分

预算执行:项目预算资金203.29万元，支付203.29万元。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4.项目结果。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9分

目标完成：资金项目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的、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项目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良好成果，预算绩效实现全覆盖。截止2023年底完成项目资金拨付。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完成时效：资金项目按照目标任务已于2023年底完成。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用途合规性：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程序合规性：项目资金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程序合规合法。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标准合规性: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及时有效完成项目资金的实施和兑现。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6分**

我单位在规定内做好村干部工资个性化绩效评价指标具有特定的针对性，能够更好地反映其特定业务领域的表现，可以增强村干部工作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提高部门的整体绩效水平。

提升村干部工作效益:通过宣传教育、工资、保险的保障，提高村干部工作积极性和参与度,以提高村两委工作管理效率和质量。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项目公示:按照公开要求，在门户网站中决算公开内容进行公示。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提高服务能力：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村干部服务意识。推进各村建设，以及体现人民性、维护人民利益等方面。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四、评价结论

通过汇总、整理、分析村干部工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目标基本实现，自评得分为10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100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村干部工资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常年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 | | | |
| 使用范围 | |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03.29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03.29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村干部基本报酬和误工补贴纳入县对乡镇转移支付补助计算，由各乡镇纳入乡镇财政预算子以足额保障。村常职干部养老保险补贴、医疗保险补贴由各乡镇每年 12月中旬前，汇总村常职干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纳情况报县财政局并及时拨付补贴资金。村干部意外伤害保险补助资金由县级财政解决，具体由民政局负责实施。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干部人数 | ＝ | 74 | 人 | 10 | 72 |
| 质量指标 | 项目合格率 | ＝ | 100 | % | 20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 | 12 | 月 | 3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充分发挥村干部履职积极性，工作能力水平和效果得到提升。 | ≥ | 98 | % | 2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 | ≥ | 98 | % | 10 | 100% |

附件13：

知木林镇2023年村干部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

本镇村干部共74名，为进一步增强村级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提高农村基层骨干力量工作积极性，每年对村干部进行一次体检。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为贯彻落实中共阿坝州委办公室阿坝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村干部基本报酬补助标准的通知》(阿委办发(2021〕28 号）精神，全面推行村干部“基本报酬＋考核绩效＋集体经济发展创收奖励”报酬制度，进一步增强村级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提高农村基层骨干力量工作积极性。

3.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内容：村干部健康查体，主要是为强化对村干部的关心关爱，本次实施范围为2023年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村干部体检费，体检费标准男400元/人，女500元/人，我镇共8个村，合计村干部74名，其中男65人，女9人，项目金额共计3.05万元。

4.主管部门职能

我单位承担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组织项目评审和实施，开展项目验收、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

我单位结合实际制定和完善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有效执行。

2.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由乡纳入乡镇财政预算予以足额保障村常职干部符合条件的进行每年体检一次。

3.项目支持方向

保障村干部体检费及时到位，保障村常职干部身体健康。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1.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预算申报项目资金金额为3.05万元，批复金额为3.05万元，实际使用金额0.48万元，项目资金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资金按批复金额在项目实施前全部到位，与资金计划相契合，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性均为100%，保障项目能够如期开展。

2.项目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采用因素法进行项目资金分配，因素法分配财政资金是指事先设定财政资金分配时考虑的主要因素以及不同因素各占的比重，将资金分配到部门或地方，由部门或地方政府按照特定的资金用途，确定具体支持的项目并组织实施。

3.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总预算资金3.05万元，预算资金分配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目前项目资金已全部支出，支付范围为包含村干部体检费，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保障村干部体检费及时到位，保障村常职干部身体健康。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阿坝州财政局印发《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阿州财监绩〔2024〕19号），要求各部门（单位）按照州财政局制定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建立涵盖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五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的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格局。通过本次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提升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主要针对该项目的规划编制的内容完整性和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问题，结合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来完整地体现。

**（三）评价选点。**

知木林镇2023年村干部体检费项目主要开展工作地点为黑水县知木林镇，本次绩效评价主体为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项目不涉及其他单位。

**（四）评价方法。**

采用先进的绩效评价方法和科学的数据分析是取得正确客观评价结论的重要保障，评价组从采取以下几个方法对项目实施评价，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1.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随机访谈法。针对部分项目负责人及实施主体进行了询问和访谈，如项目实施情况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满意度等进行随机访谈。

**（五）评价组织。**

1.领导小组职责：

（1）研究和决定单位管理绩效评价中的重大问题。

（2）组织协调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的顺利进行。

（3）对各站、所的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和等次、奖惩方案进行审核，并报乡党委和政府审定。

2.办公室职责：

（1）提出政府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2）综合评价信息，提出评价结果等次认定方案及奖惩方案等。

（3）负责绩效评价的日常工作，包括宣传、沟通、协调等。

（4）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递交给领导小组。

3.具体执行人员职责：

（1）组长：审批绩效自评方案，监督、检查、核实绩效自评结果。

（2）小组成员：起草和修改绩效考评方案报自评领导工作组会议讨论通过，实施执行绩效自评方案；牵头组织并实施年度绩效自评，根据组长指示，对考评结果进行复核，完成绩效自核工作组安排的其他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54分，自评得分54分**

1.项目决策。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决策程序：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委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是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2.项目管理。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制度办法：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有力有效。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绩效监管:明确要求“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层层把控，对相关人员进行绩效业务培训，使人人“懂理念、会分析”。并严抓项目决策是否科学的“牛鼻子”，力求项目决策科学。让项目“目标科学、全面”才能“拎得清”，“跟踪及时、严格”才能“管得准”，避免偏离轨道造成的损耗成本、影响质量、效率低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该局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抓好项目效益是否提升的“落脚点”，发挥绩效评价导向作用，通过奖优惩劣，确保被评价单位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力求项目效益提升。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3.项目实施。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9分

预算执行:项目预算资金0.48万元，支付0.48万元。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4.项目结果。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5分

目标完成：资金项目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的、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项目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良好成果，预算绩效实现全覆盖。2023年预计完成人数差额较大。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3分。

完成时效：资金项目按照目标任务已于2023年底完成。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用途合规性：项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程序合规性：项目资金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程序合规合法。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标准合规性: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及时有效完成项目资金的实施和兑现。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1.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6分**

我单位在规定内做好村干部体检费个性化绩效评价指标具有特定的针对性，能够更好地反映其特定业务领域的表现，可以增强村干部工作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提高部门的整体绩效水平。

提升村干部工作效益:通过宣传和教育、工资、保险工作的保障，提高村干部工作积极性和参与度,以提高村两委工作管理效率和质量。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项目公示:按照公开要求，在门户网站中决算公开内容进行公示。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提高村干部福利政策：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村干部工作的力度。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四、评价结论

通过汇总、整理、分析村干部体检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目标基本实现，自评得分为96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体检为年底一次性进行，所以前期支付进度不达标。

六、改进建议

前期加强宣传，中后期提高村干部参与体检意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进度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96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知木林镇2023年村干部体检费项目 | | | | |
| 预算单位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经常性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无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无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本镇村干部共74名，为进一步增强村级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战斗力，提高农村基层骨干力量工作积极性，每年对村干部进行一次体检。 | | | | |
| 使用范围 | | |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村常职干部体检费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无。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0.48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0.48 | | | | |
| 其他资金 | | 0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本镇镇村干部共74名，为进一步增强村级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和奋斗力，提高农村基层骨干力量工作积极性，每年对村干部进行一次体检。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保障村干部身体健康 | 定性 | 优良 | 元/人·次 | 45 | 88%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保障村干部身体健康 | 定性 | 优良 | 元/人·次 | 35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保障村干部身体健康 | 定性 | 优良 | 元/人·次 | 10 | 100% |

附件14

知木林镇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全面加强我县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村（社区）公共服务能力和社会管理水平，建立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补助经费保障机制，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藏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补助经费的通知》（阿州财基[2016]4号）和《阿坝州财政局关于转发〈四川省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阿州财基[2016]11号）等文件要求和相关管理规定。

1.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补助经费（以下简称基层活动和运行经费），从2016年起，将基层组织活动经费、农村公共运行维护经费和村办公经费加以统筹整合，是指省、州、县三级政府在本级财政年度预算中安排给基层组织，用于开展基层组织活动、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和村级日常办公运转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3年年初预算56万元，调整后预算数72万元，预算执行数72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黑水县知木林镇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项目，重点用于保障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工作顺利开展。我镇申报的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项目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的、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

1.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长效机制建立情况。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已建立项目实施管理制度等。

2.项目实施程序严密性。建设项目的招投标资料是否完整、真实，有无弄虚作假套取财政资金等问题。

3.资金拨付和使用的合规性。是否按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办理资金拨付手续；是否不按时拨付，造成滞留资金积压；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及地点；是否遵守《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规定；是否有挤古、挪用、截留等违纪违规等问题。

4.信息的公开透明度。项目资金管理单位的公开公示情况。

5.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核算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要求、是否符合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和会计制度规定。

6.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三）评价选点。**

全镇

**（四）评价方法。**

1.现场咨询。

2.实施单位自评，形成完整自评资料。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相关业务股室和项目单位代表组成，评价小组以检查账目、资料、电话核实等形式开展了现场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54分，自评得分54分**

1.项目决策。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决策程序：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委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是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2.项目管理。指标分值18分，自评得分18分

制度办法：项目制度办法体系健全、要素完备。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管资金、项目、政策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有力有效。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绩效监管:明确要求“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层层把控，对相关人员进行绩效业务培训，使人人“懂理念、会分析”。并严抓项目决策是否科学的“牛鼻子”，力求项目决策科学。让项目“目标科学、全面”才能“拎得清”，“跟踪及时、严格”才能“管得准”，避免偏离轨道造成的损耗成本、影响质量、效率低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该局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抓好项目效益是否提升的“落脚点”，发挥绩效评价导向作用，通过奖优惩劣，确保被评价单位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力求项目效益提升。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3.项目实施。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8分

预算执行:项目预算资金72万元，支付72万元。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5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4.项目结果。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9分

目标完成：资金项目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的、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项目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良好成果，预算绩效实现全覆盖。截止2023年底完成项目资金拨付。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完成时效：资金项目按照目标任务已于2023年底完成。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30分，自评得分30分**

项目验收：该项目已完成项目验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项目功能实现：目资金分配均衡公平，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及时按标准兑现，资金涉及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0%，项目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后续管护:建立明确的责任制度，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专人负责。通过宣传和教育活动提高公众对项目管护的认识和参与度,以提高管理效率和质量。确保项目的长期效益和持续运行，提高项目的整体价值和社会的整体福利。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1.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指标分值16分，自评得分16分**

我单位在规定内做好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个性化绩效评价指标具有特定的针对性，能够更好地反映其特定业务领域的表现，可以增强村干部工作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提高部门的整体绩效水平。

改善各村生活环境: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改善各村生活环境。提升村民幸福指数。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项目公示:按照公开要求，在门户网站中决算公开内容进行公示。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保障道路畅通率：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村级运行经费的效率。保障各村道路畅通。指标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

四、评价结论

通过汇总、整理、分析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目标基本实现，自评得分为99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黑水县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99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州本级、县（市）、州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村级公共运行维护费 | | | | |
| 预算单位 | | | | 知木林镇人民政府 | | | | |
| 项目类型 | | | | 项目类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 | | | |
| 使用范围 | |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年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72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72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保障全年村级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保障村级建设 | ≥ | 90 | 万元/村 | *40* | *72*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村级建设 | ≥ | 90 | 万元/村 | *40* | *72*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保障村级建设 | ≥ | 90 | 万元/村 | *10* | *72* |

|  |
| --- |
| 黑水县知木林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7月30日印发 |

（共印3份）